交易□結算　有限公□□　　聯合交易　有限公□對本公告　內容概不負責□對其　確性　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□並明確表示□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　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　任何損失　擔任何責任。

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

□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

□於開曼群島註　　立　有限公□□

（股份代號：6136）

業務最新情況

就樂□□南內河綜合治理工程PPP項目訂立施工總承包協議

董事會欣□宣佈□於二零一　　年月七□重慶康達與□　公□就中國江西省樂　　PPP□　　設訂立　工□　□□議。

本公告乃由本公□作　□　知會本公□股東□有意　　者有關本　最　業發展。

緒言　　有

茲提述本公□期為二零一七　年二月二□一　　二零一　　年月七

PPP□ 將 公私合作□ 普遍稱為「**PPP**」□模式進行□ 有關模式為一種獲國家 策 持 興合作模式□ 公□ □私□單 在 關中國地 □導下進行合作。PPP模式一般涉□將私□單 本用於公 工程□私□單 □與程 □性 乃按 關地 要求而定□並□固定合作模式。

施工總承包協議

日期

二零一 年月七日

訂約方

(1) 樂 河湖生態環境治理有限公□□□

(2) 重慶康達環保產業□團□有限公□。

主要條款

根據 工□ □□議□重慶康達□作為 □商□□負責PPP□ □□ 七個子□ □ 計 □價格 □□約人民 679 萬 □ 設□並有權根據 設進 按月 □工程進 款。

PPP□ 設期約為五 年□將自工程實際開工日期 計□至PPP□ 通水驗 合格 當日止。

有關PPP項目的資料

於中國江西省樂 PPP□ □ (i) 個引水□水 治理子□ □□ 清水補給工程、控 污工程、內 治理工程、生態修 工程、海綿城 造工程□洪排 工程□□治理範圍涵蓋東湖堰至 家橋閘門段 □內河河道□□長約5.5公里□□(ii)綠□景觀工程□該工程將□考當地歷□□特色□ □內河片□景觀結構。

有關項目公司及本集 的資料

□ 公□為一間有限公□□主要 事有關河流生態保護□綜合治理工程 □□環境保護□綜合治理工程 、 設□□運管理。重慶康達□江西水 分持有其44.0%□50.9% 股權□而□外 名股東 持有5.1% 股權。經董事作一切合理 詢後 深知、全悉□確 □江西水 □□ 公□ □外 名股東 □等 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 立於本公□□其關連人士□定義見 聯合交易有限公□證 上 規 □第三 。

本 團主要在中國 事污水處理 □ 基礎設 設計、 設□工程□ □污水處理 □運。

訂立施工總承包協議的理由及裨益

董事 □訂立 工□ □□議與本公□ 業 策略 徹一致□□□□ 用其於鄰近地□ 有□ 品牌影響 進一步擴展更多□ □ 而增強 本 團對該□□當地 場□與者 □悉程 □本公□ 品牌認知 。本 團 PPP□ 響應了中國 部□佈 國家 援 策□而本 團□與PPP□ 將增進本 團於PPP□ 經驗□本 團將於 後□□尋求其他□與PPP□ 機會。

董事認為□ 工□ □□議 條款乃按正 商業條款訂立□誠屬公 合理□且符合本公□□本公□股東 整體 益。

釋義

於本公告內□ 義□有 指外□下 詞語□詞 有下 涵義□

「董事會」	指	董事會
「重慶康達」	指	重慶康達環保產業□團□有限公□□於一九九 年七月□九 在中國 立 有限公□□為本公□ 間接全屬公□
「本公□」	指	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□□在開曼群島註 立 有限公□□股份在 聯合交易 有限公□主 上

「董事」	指	本公▫董事
「▫工▫▫▫議」	指	▫公▫與重慶康達於二零一▫年月七▛訂立▫工▫▫▫議
「本▫▫」	指	本公▫▫其▫屬公▫
「江西水▫」	指	江西省水▫▫有限公▫▫於二零零▫年月二▫九▛在中國▫立▫有限公▫▫由江西省水▫▫全▫有
「PPP▫▫」	指	於中國江西省▫樂▫▫▫內河綜合治理工程PPP▫▫並由七個子▫▫組
「PPP▫▫▫議」	指	樂▫▫設局與▫▫公▫於二零一▫年月七▛訂立公私合作▫▫▫議
「中國」	指	中華人民▫和國▫就本公告而言▫不▫▫特▫行▫、澳門特▫行▫▫▫灣
「▫▫公▫」	指	於二零一七▫年二月二▫五▛在中國▫立▫樂▫▫河▫▫生態環境治理有限公▫▫由重慶康達、江西水▫▫外▫名股東分▫持有44.0%、50.9%▫5.1%▫股權▫▫就PPP▫▫進行設計、融▫、▫、設、▫運▫維護

董事會命
▫**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**
主席
趙▫賢

▫二零一▫年月七▛

於本公告「期間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，執行董事趙　　生、為眾　生、劉志偉女士、衛　　生、王立彤　生、王天　　生及　　立非執行董事徐耀華　生、彭永臻　生及　清　生。